

(1) 中小企业声明函(服务)

(注：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企业请提供本函，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：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神木职业技术学院的图书馆资源服务平台采购项目(二次)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图书馆资源服务平台采购项目(二次)，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：其他未列明行业)；承建(承接)企业为西安青果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2人，营业收入为403.5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04.41万元，属于(小型企业)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：西安青果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10月26日

(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)